

证券代码：839319

证券简称：华海股份

主办券商：太平洋证券

华海（北京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9月20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华海股份五楼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9月10日以微信电话等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 吴祥新先生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中关于董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增加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3年12月19日，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4年度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2024年度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等值人民币5,000.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。

综合授信额度包括但不限于贷款/订单贷、国际/国内贸易融资、票据贴现、商业汇票承兑、商业承兑汇票保兑/保贴、国际/国内保函、海关税费支付担保、法人账户透支、衍生交易、黄金租赁等一种或多种授信业务。上述授信额度为公司可使用的综合授信额度，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，实际授信额度、授信期限、贷款利率等最终以各金融机构实际审批为准，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需求决定。

因公司经营情况需要，为补充公司现金流以及向供应商支付货款，公司计划将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《关于2024年度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中规定的授信额度从5,000万元增加到10,000万元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拟申请银行授信额度暨资产抵押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促进公司业务的进一步发展，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，结合公司当前财务状况，公司拟以坐落于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海三路109号院16号楼的不动产权（不动产权证号为京(2017)开不动产权第0012937号）进行抵押向兴业银行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申请综合授信5,000万元。最终以公司与兴业银行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签订的授信协议、抵押协议为准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2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华海（北京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拟申请银行授信额度暨资产抵押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30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华海（北京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31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华海（北京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。

华海（北京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9 月 20 日